

#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08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地點：市政大樓 3 樓西北區民眾記者接待室

主席：張召集人治祥

記錄：李偉雄

出席者：

潘副召集人玉女

嚴委員祥鸞

楊委員明磊

楊委員文山

劉委員俊男

黃委員群

簡委員玉昆

高委員麗香

張委員麗美

楊委員明玉

曾委員錫雄

施委員乃仁

吳委員智維

洪委員慧媛

潘委員依茹

沈委員瑞芬

吳委員盈奮

王委員瑞雲

鄺委員佩珍

張委員盛國(紀專員雲峯代)

蔣委員門鑑

陳委員金同

列席者：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陳研究員儀(陳盈真代)

壹、報告事項：

報告案 1：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追蹤。(報告單位：秘書室)

結論：洽悉。

報告案 2：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7 年度成果報告。(報告單位：秘書室)

結論：洽悉。

貳、討論事項：

討論案 1：性別友善作為-張貼性平標語於公務車宣導。(提案單位：中山所)

結論：

一、創新是從模仿開始，建議標語之內容應多樣化，可參考加拿大網

站 (GBA+) 及臺北畫刊之多元文化觀點及性別符號，多使用吸引人之內容及符號，避免口號式的標語，讓大家有感覺，才會有更好的效果。

二、在預算有限之情況下，標語之內容能與業務相關會更好，例如之前的標語「繼承不分性別」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三、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有製作一個性平娃娃，各單位辦理活動時可多加借用，以增進活動之活潑性及精彩性。

**討論案 2:**「法院囑託未登記建物測量登記」之債務人性別統計分析。(提案單位：士林所)

**結論：**

一、由士林所之統計可發現，男性債務人案次比例 (66%) 明顯高於女性 (34%)，藉此得以窺見男女在財務觀念的差異，即女性較男性為保守及謹慎，心思較為細膩，不易演變至遭債權人向法院申請查封測量及登記的地步。

二、委員提出各單位能作出其他局處無法作出的統計分析，是一個非常好的創意，而數字背後有很多的解釋空間，需要有較多的數據才好分析，建議各所也可參考以自己的轄區為例，一起作相同的分析報告，但可不用急著作結論，等類似的分析報告數據多了，自然會有一些結論方向出來。

**參、臨時動議：**

無

**散會：下午 4 點**